

小花用情人小建的信用卡刷卡买了一辆轿车，小建不乐意了，向小花索要车款，小花不给。为此，小建将小花告上法庭。1月10日，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，判决小花归还钱款39525元。

小建与小花均有家室，偶然一次机会，两人通过网络结识，后开始了婚外同居生活，小建也将自己的信用卡交给了小花，让小花代买机票。谁料小花却用他的信用卡刷了辆车，消费了近4万元，这下小建不乐意了，两人因为这辆车闹上法庭。

小建诉称，他因工作需要经常到国外出差，才将自己的信用卡交给小花，让小花代买机票。但是小花却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，用他的信用卡刷卡购买了一辆比亚迪，并且办理了交强险，共消费39525元。小建多次与小花协商让其还钱，甚至还报了警，但是小花仍不肯归还。为此，小建将小花告上了法庭，要求她返还侵占的39525元钱。

小花辩称，小建是基于恋爱关系才将信用卡及密码告诉自己的，不光是让自己代买机票，还包括日常消费开支。涉案车辆是小建购买后赠与自己的，所以她不存在侵占。此外，小建承诺与她结婚，但是当小花做好准备打算与小建结婚时，小建却反悔了。小建的这种行为是典型的欺诈，给小花的身心造成极大伤害，且两人交往期间小花也为小建买过衣物，因此，她的损失小建应当赔偿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：公民合法的财产受到法律保护。小花在未征得小建同意的情况下，持小建的信用卡刷卡消费，造成了小建的财产损失，应当予以赔偿。小花辩称与小建是同居关系，此车是小建购买后赠与她的，证据不足，不予支持，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(文中均为化名)